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肇庆市小湘石油有限公司广宁红星加油站安全现状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2023年12月22日
现场勘查人员	曾宪雄、熊昆	现场勘查时间	2023年11月1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曾宪雄	项目组成员	熊昆、李福春、林文海、肖云玲、赵飞云
报告编制人	曾宪雄、熊昆	报告审核人	劳业来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罗欣然
项目简介			
<p>(1) 项目情况</p> <p>肇庆市小湘石油有限公司广宁红星加油站原名广宁县红星加油站，肇庆市小湘石油有限公司租赁广宁红星加油站后变更为肇庆市小湘石油有限公司广宁红星加油站[以下简称“该加油站”]，该加油站成立于2015年09月16日，位于广宁县南街镇红星村委会宏信铺，经广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223MA4UHDKX7J，负责人：邓梓杨，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主要从事汽油、柴油等零售经营业务，持有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油零售证书第44H30193号），有效期至2027年10月19日。</p> <p>该加油站持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粤肇宁危化经字〔2021〕000004号），许可范围：汽油、柴油***（备注：三级加油站，其中汽油罐20m³×2个，柴油罐30m³×1个。）***，有效期至2024年2月3日。现《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即将到期，根据《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根据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9号修正）的规定，须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延期换证。</p>			
<p>(2) 项目评价结论</p> <p>肇庆市小湘石油有限公司广宁红星加油站的安全现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主席令第八十八号，2021年修改）、《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91号，第645号修正）、《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根据2015年5月27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9号修正）、《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规范的相关要求，具备换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条件。</p>			

肇庆市小湘石油有限公司广宁红星加油站现场勘察影像：

